**湖南工业大学2025年全国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大纲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招生学院** | **招生专业代码** | **招生专业名称** | **考试科目代码** | **考试科目名称** |
| 音乐学院 | 135200 | 音乐 | 978 | 音乐专业技能 |
| **一、考试内容（范围）** | 1.声乐演唱：  （1）声乐作品演唱4首（美声唱法须包括中外艺术歌曲、中外歌剧咏叹调，民族唱法须包括中国艺术歌曲、地方民歌、中国创作作品、中国歌剧咏叹调）；  （2）声乐作品自弹自唱；  （3）声乐作品即兴演唱。  2.钢琴演奏：  （1）钢琴作品演奏（练习曲一首（程度相当于车尔尼299难度以上作品）、巴赫平均律一首（含前奏曲与赋格）、奏鸣曲快板乐章一首或中外大型钢琴作品一首）；  （2）钢琴作品视奏；  （3）音乐作品即兴伴奏。  3.音乐教育：  （1）自选一节初中或高中歌唱课或欣赏课进行说课及讲课(10分钟)；  （2）专业技能：声乐、钢琴、西洋乐器、民族乐器、指挥等专业任选一首作品进行专业技能测试。 | | | |
| 二、**考试形式与试卷结构** | **（一）考试成绩及考试时间**  面试满分为150分，考试时间约为30分钟内。  **（二）考试方式**  考试方式为面试。  **（三）面试内容结构**  声乐演唱：声乐作品演唱50分；声乐作品自弹自唱50分；声乐作品即兴演唱50分。  钢琴演奏：钢琴作品演奏50分；钢琴作品视奏50分；音乐作品即兴伴奏50分。  音乐教育：说课及讲课75分；专业技能测试75分。 | | | |